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四号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昕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10月22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60号）。

2、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创道路材料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钦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61号）。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